

#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 1、2 年級暨日間部大學部班代表座談會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4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 13:30-15:30

開會地點：利瑪竇地下一樓演講廳

主 席：王英洲學務長

記 錄：陳秋媛

出 席：碩士班班代表應出席人數 108 人 出席人數：54 人 出席率：50 %  
大學部班代表應出席人數 302 人 出席人數：189 人 出席率：62.6 %

會前禱：略

## 壹、學務長致詞：

1. 首先介紹兩位新任主管，第一位是總務長李青松教授，第二位是宿舍服務中心主任林瑞德教授。
2. 感謝各位百忙中出席會議，因為輔大學生數非常非常的多，我們必須透過班代表們宣達事情，作為很好地溝通橋樑。
3. 去年推動「輔仁安全年」，成效很好，被他校廣為仿效推行，也被教育部稱讚為很好的亮點，今年 104 學年度輔大推動「輔仁友愛年」，以愛為核心，加以推廣、傳播，同學可以針對學校環境、生活場域、設備為出發點加以討論，讓同學有更美好的學習環境，也是今年學校所推動的，希望各位班代幫助我們一起推廣。
4. 請班代表透過班網、利用臉書、LINE 等管道，最近天氣漸漸轉涼提醒同學注意一氧化碳中毒事件。特別是交通安全的問題，也包括網路購物的安全，請同學特別要留意，今年校園內有強迫推銷案例，受害者多數是大一同學，經教官室教官查證後，推銷者為淡江大學畢業的學生，以及校園慣竊會喬裝本校學生，務必提醒同學多加留意，也請同學不要將個人隨身物品放置運動場，可能一不留意東西會不見，所以請各位同學特別留意自身的貴重物品。

## 貳、表揚校內外熱心救助同學：略

## 參、獲頒校內外獎助學金同學心得分享：略

## 肆、報告前次會議執行狀況：(依決議事項執行，略)

## 伍、處(組)、室、中心業務補充報告：

- 一、學生學習中心主任：如前會議 PPT 播放檔資料。
- 二、生輔組組長：如前會議 PPT 播放檔資料。

## 陸、提案

### 《第一案》

提案人：陳智豪(社會所二)

案 由：學生證結合悠遊卡、住宿卡、國際學生證、借書證多卡合一。

說 明：如上，捷運局內碼，辦理時間不是問題，中原大學 2 小時可以補辦完成多卡合一學生證，輔大效率應該不是問題。

辦 法：提出學生證、住宿卡、國際學生證、借書證多卡合一，要有日程表，逐步更新設備，而非一步到位。

權責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回 覆：本案經 104.11.19 學務會議中師長建議由學生會代表提到行政會議，再由副校長召集跨處、室業管相關人員及學生代表共同研商，並請學生會代表於會後協助傳達相關訊息予全校學生。

## 《第二案》

提案人：黃光達(法律系二)

案由：學校修繕管道除了愛校建言及直接撥打電話給相關單位外，是否尚有其他報修管道。

說明：之前 ES217 麥克風及 LM109 投影機故障約二周時間皆無人處理，直至授課教師撥打電話給修繕單位才有人來處理。

辦法：報修管道?例如簡便的網上修繕填寫，這樣處理會比較有效率，且不需要讓學生花電話費。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有 E 化服務隊，如有問題，請馬上連絡 E 化服務隊(電話 29052705)，投影機操作不當或開太久都有可能造成故障，而兩個禮拜太久，我們也在做檢討並改善。

## 《第三案》

提案人：謝欣芸(應美四)

案由：1. 學士服的租借?學校毫無消息?

2. 藝術學院的電梯，聽說有編列預算，但似乎都沒動靜。

3. 學生證補辦後，卻無法等同於最初學生證。

說明：補辦好的學生證於借書時需要提出一堆證明文件與最初的學生證借書時不同。

辦法：1. 盡快發布，尤其是在其他學校有動靜時，就公告，定人心。

2. 請將目前詳細狀況函發藝術學院各系辦告知。

3. 學生證若要核實，一次即可。

權責單位：1. 2 總務處、3. 圖書館

總務處回覆：

1. 往年是 11 月底，12 月初時會函知公告，到時會統一公告，會與班代說明，最晚明年 7 月要還回來，以免不能畢業。

2. 有編列預算蓋電梯，無障礙的預算一直無法通過，需 7 百萬才能蓋起來，總務處有別的預算，電梯也要經過審核，學校目前正在努力進行中。

圖書館回覆：

3. 雙重驗證是為了保障同學的權益，避免有人撿到證件後假冒同學身分使用圖書館，而影響同學的權益，若同學已辦好新證件，且已確認無被盜用之虞慮，可以直接向圖書館借還書櫃台申請取消核實機制，我們會立即為您處理。

## 《第四案》

提案人：黃光達(法律系二)

案由：進修部大樓電梯面板修繕。

說明：4 部電梯皆有數個按鍵難以按壓。

辦法：請總務處相關單位修繕。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會議後會再去測試，按鈕是否可改進面板，由於學校系統要更改並不簡單，會後會再做討論。

### 《第五案》

提案人：陳昭妤(資工二乙)

案由：圖書館團體討論室資源浪費。

說明：今年圖書館團體討論室制度更改成電腦網路上預約，但發現網路上已經無法預約了，可是教室都是空的沒人使用，導致資源浪費。

辦法：時段細分，名額釋出。

權責單位：圖書館

回覆內容：謝謝同學的建議，圖書館目前已開始著手修改團體討論室預約系統，預約時段將改為以1小時為單位，每人每次最多可預約4小時，歡迎同學多加利用。

### 《第六案》

提案人：董景華(理工一)

案由：焯烱樓附近自動灑水器噴濺影響上、下學學生之問題。

說明：從捷運輔大站1號出口，沿著郵局經過焯烱樓附近的行走路線，為學生經常走的路線，常有學生被水噴濺到。

辦法：建請學校權責單位，適時調整自動灑水器時間。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會再看自動灑水系統何時噴灑會比較適宜，因為捷運從早上6點到晚上12點都有人出來，植物也不能不澆，所以會再討論。

### 《第七案》

提案人：闕玖榮(科管一)

案由：1. 國壘樓10樓教室周四上企業評價30-40台電腦需同時上網擷取資料有嚴重延遲狀況，請協助解決改善。

2. 學生證可否考量結合悠遊卡。

說明：如同上述案由。

辦法：增加wifi，頻寬增加。

權責單位：1. 總務處 2. 教務處註冊組

1. 總務處回覆：建議於多人上課時間時做測試，請洽資訊中心網路組(29053709)。

2. 請參照第一案回覆內容。

### 《第八案》

提案人：楊鎧壕(化學一甲)

案由：理園餐廳重新開張之問題

說明：因理工學院與其他學生餐廳的距離稍遠，導致上課時間的延遲。

辦法：與廠商重新簽約並重新整修。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學校已招標，11月5號截止招標，11月6號會把合格廠商整理出來，最晚預計下學期正式營業，由於衛生安全考量，需要一點時間整理，所以會加強衛生安全，學校有提供臨時

便當販賣區，進度也確實正在執行當中。

### 《第九案》

提案人：郭元正(企管一丙)

- 案由：1. 學校較舊的課桌椅是否有淘汰計畫？  
2. 學生證是否可以提供電子錢包，供校內學生餐廳使用？

說明：1. 許多教學大樓(如利瑪竇與進修部)的課桌椅已過舊，桌面及抽屜太小、桌面斜度不良、桌與椅高度不協調，導致上課十分不舒服，且側邊位置太斜無法看清楚投影幕畫面。

2. 同案由 2

辦法：1. 整體性的更新計畫。

2. 學生證可以使用電子付款系統讓學生於餐廳付款。

權責單位：1. 總務處 2. 教務處註冊組

1. 總務處回覆：考慮到人體工學，塑膠椅有時會故障，總務處跟教務處會再討論。  
2. 教務處註冊組回覆：學生證可以使用電子付款系統讓學生於餐廳付款問題，建請資訊中心與學務處及總務處研討本校學生證 RFID 校園卡功能在技術面是否可行性。

### 《第十案》

提案人：吳采憶(法文三)

案由：校內設基地台是否詢問過宿舍住民意見？

說明：校園收訊不良已有許多同學反映，對宿舍住民也有極大影響，校方回應為宿舍方反對建設基地台(基於健康因素)，但校方似乎沒有詢問住民意見，且基地台電磁波對健康影響並不嚴重。

辦法：可擬定草案及企劃，發放問卷給宿舍住民，以了解住民對建設基地台的接受度再做決定。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民間電信公司不歸輔大管，如果是輔大網路弱，可跟學校講，宿舍的話，可跟宿舍服務中心反映(電話 29055268)及調查。

### 《第十一案》

提案人：李仲旻(法律三甲)

案由：國璽樓圖書館樓下學生練舞吵雜問題。

說明：1. 練舞同學音量過大。  
2. 學校學生活動地點過少，而且申請困難。

辦法：1. 請校方勸導，使學校練舞同學聲音量放低，因圖書館有氣密窗，只要請學生將音量放低即可解決問題，並無反對同學在國璽樓前練舞。

2. 請校方開放「所有可供學生練舞的場地」，並簡化申請流程。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1. 學校有 3 個圖書館，希望同學互相體諒，如真的無法接受音量，是否能移到其它 2 個圖書館。

2. 此問題已在愛校建言有提出來過，學校目前有提供遮風擋雨的地方只有中美堂，但只有

體育課和體育室的運用，同學才會到國璽樓練習，影響到圖書館同學安寧部分，會再跟活動組討論，是否有更安全的地方讓同學練習。

### 《第十二案》

提案人：高 薔(日文四乙)

案 由：外語學院部分課桌椅的桌面歪斜難以使用。

說 明：外語 LB 1 樓教室後半有些課桌椅無法使用，成為卡在教室占空間的垃圾。

辦 法：是否能不定期汰換，或是有清楚的通報管道。

權責單位：總務處

回覆內容：考慮到人體工學，塑膠椅有時會故障，維修通報管道可電洽總務處事務組 29052254 業務承辦人逕行處理，本案總務處跟教務處會再討論。

### 《第十三案》

提案人：林益賢(化學一)

案 由：校園圖書館討論室申請及使用改進案

說 明：1. 有關校園圖書館討論室，網路申請只有兩個大時段（1 次涵蓋 4 小時），但有些申請者可能只使用部分時段或是遲到、未到，造成資源的浪費。

2. 公博樓圖書館團體視聽室的申請條件限制為 6 個人已上才可申請，是否能給予彈性，方便大學部學生使用，因為影片無法外借。

辦 法：1. 將討論室租借時段縮短，提升使用效率。

2. 在網路上增設備取欄位，並限定遲到彈性時間，使其他同學也能有使用的機會。

3. 可以其他方式（例如請教授簽名證明）作為彈性依據。

權責單位：圖書館

回覆內容：1. 謝謝同學的建議，圖書館目前已開始著手修改團體討論室預約系統，預約時段將改為以 1 小時為單位，每人每次最多可預約 4 小時，歡迎同學多加利用。

2. 公博樓圖書館 1 樓團體視聽室申請最低人數限制為 6 人，若人數不足 6 人，建議可以改用公博樓圖書館 1 樓學習共享空間(備有耳機，且同時最多可供 4 人使用)。

此外，濟時樓圖書館亦備有非公播版影片，大學部同學也可以外借使用，歡迎同學多加利用。

## 柒、臨時動議：

### 《第一案》

提案人：趙序敏(日文二)

案 由：1. 第二外語多開非日文的課。

2. 希望教室的門可以早點開。

說 明：1. 除了日文之外的課開課數太少。

2. 聖言樓 1 樓的教室在下午 1、2 節時，門都很晚開。希望 12 點多能開門供同學吃飯與休息。

辦 法：1. 希望學校能增設更多的第二外語課程。

2. 可以請管理鑰匙的人員提早開啟教室的門，而非趕同學至教室外。

權責單位：1. 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2. 總務處

全人教育課程中心回覆

1. 未來外國語文 8 學分即將要進行改革，全人中心會將本議題列入外國語文課程相關會議一併討論。

謝謝日文系趙同學的建議。

總務處回覆

2. 已經有開放 1 樓用餐區域，除非有課程借用，若有問題再洽總務處研議。

**捌、主席結論(略)**

**玖、散會：15 點 30 分**